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各 科 共同項目	一、工程管理	一、各項工程規劃。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二、各項工程勘查、 測量、施工、督 導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各項工程設計、 預算書圖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四、單價發包工程派 工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各項工程開工、 復工之核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各項工程停工、 期限展延核定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七、各項工程變更設 計。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八、各項工程督驗、 初驗、複驗核 派、紀錄簽核及 正驗核派。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九、各項工程估驗 款、正驗紀錄簽 核及驗收決算完 工證明核發業 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十、各項工程統計進 度表報編造事 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一、各項工程供給 材料試驗事 項。	擬辦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各科 共同項目	一、工程管理	十二、各項工程變更設計或新增項目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二、工程行政	一、工程材料價格查估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各項工程押標金及保證金、保固金核退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秘書室 會計室	
		三、各項工程品質計畫書、施工計畫書、監造計畫書…等行政配合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各項工程招標文件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秘書室 會計室 政風室	
		五、工程訂約手續之核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六、工程爭議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政風室	
綜合 企劃科	水利規劃	一、施政計畫之擬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預算整編。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三、水文資料之調查統計。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水利行政 科	
水利 防災科	水利防災	一、防災預防應變調整。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出流管制規劃書及計畫書規範之訂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防災資訊系統維護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水利 防災科	水利防災	四、抽水站、滯洪池操作與維護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移動式抽水機維護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水利 行政科	一、水利行政	一、地面、地下水應興辦水利事業及水權登記之勘處。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水權糾紛之調查處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河川水利用地變更編定及農業設施勘估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水利糾紛請願陳情等之處理及取締。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地層下陷防治。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區域排水 區域	一、區域排水清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區域排水內高莖作物取締。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區域排水內設施建造物勘查。	擬辦	核定				
		四、區域排水圖申請閱覽。	核定					
		五、區域排水設施範圍查詢。	擬辦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水利 行政科	二、區域排水 區域	六、區域排水整治及 工程用地取得勘 查有關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區域排水水利用 地變更編定、農 業設施勘估事 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區域排水公地土 石採取勘查。	審核	核定				
水利 工程科	工程管理	一、配合疏濬清淤作 業辦理土石標售 作業。	審核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區域排水及其他 排水設施之閘門 管控。	擬辦	審核	核定			
水利養護 工程科	河川工程管理	一、河川河道整理作 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水利建造物檢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水利設施之修繕 與維護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水災防汛整備、 演練及應變措 施。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天然災害復建工 程勘查。	擬辦	核定				
河岸地工 程管理科	一、河川區域	一、河川公地使用人 名義變更。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河川公地種植使 用費用徵收。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河岸地工 程管理科	一、河川區域	三、河川公地清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四、河川公地種植使用面積更正。	擬辦	審核	核定			
		五、河川區域內高莖作物取締。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河川區域內設施建造物勘查。	擬辦	核定				
		七、河川公地土石採取勘查。	擬辦	核定				
		八、河川巡防管理查處。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河川公地使用減免事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河川區域範圍查詢。	擬辦	核定				
		十一、河川區域內閘門管控。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河川行政管理	一、河川及各級排水資料建置。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河川用地範圍線及河川區域線局部檢討。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河川底泥監測。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河岸地違規查報及設施修繕作業。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河岸地工 程管理科	二、河川行政 管理	五、河川區容積移轉 審查案件。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六、河川區容積移轉 查詢事項。	擬辦	核定				
污水企劃 工 程 科	公辦污水下水 道系統工程新 建	一、水資源回收中心 用地取得及污水 管線償金核發。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二、水資源回收中心 之規劃設計業 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水資源回收中心 之各項工程管理 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用戶接管工程推 動涉及建築物後 巷障礙物排除之 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污水促參 計畫工程 科	民間參與污水 下水道系統 BOT 工程新建及管 理	一、水資源回收中心 用地取得，污水 管線償金核發。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二、污水下水道建設 教育宣導計畫之 訂定及執行。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用戶接管工程推 動涉及建築物後 巷障礙物排除之 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污水設施 管理工程 科	公辦污水下水道系統設施營運、操作、維護及管理	一、水資源回收中心營運管理、建築物與結構之保養及設備（含機械、電氣、儀控）維護、修繕、更新等。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污水下水道管線維護管理及設備（含機械、電氣、儀控）維護、修繕、更新等。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污泥乾燥處理系統設置及維護。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污水設施相關書圖、檔案管理。	擬辦	核定				
		五、污水下水道相關規範之訂定。	擬辦	審核	核定	核定		
再生水企 劃管理工 程 科	一、再生水廠及管線工程 新建與管 理	一、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用地取得。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再生水廠新建工程之規劃設計施工。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再生水系統工程及管線之規劃設計施工。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四、再生水供應執行與管理。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本市各項水資源計畫發展與管理	一、本市各項水資源營運管理資訊系統建置及維護管理。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再生水企 劃管理工 程 科	二、本市各項水 資源計畫 發展與管 理	二、本市水資源發展 基金營運管理事 項。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坡 地 管 理 科 坡 地 管 理 科	一、山坡地保育 利用管理	一、山坡地水土保持 案件會審。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水保計畫施工檢 查及完工證明。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水土保持相關規 範之訂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二、違反水土保 持法案件 之查報取 締	一、違規查報取締及 會勘。	擬辦	審核	核定			
		二、違反水土保持法 等法規之行政改 善。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坡地管理一 般行政	一、各項人民申請案 件之勘查。	擬辦	核定				
		二、山坡地範圍土地 變更編定案件會 辦。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三、特定水土保持區 及山坡地範圍查 詢。	擬辦	核定				
		四、山坡地可利用限 度查定會勘。	擬辦	核定				
		五、水土保持服務團 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坡 地 管 理 科	三、坡地管理一 般行政	六、山坡地巡守志工 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七、土石流防汛整 備、演練及應變 措施。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八、水土保持及土石 流教育宣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九、土石流潛勢溪流 潛勢調查。	擬辦	審核	核定			
		十、其他有關水土保 持管理事項。	擬辦	審核	核定			
雨 水 下 水 道 科	雨水下水道管 理	一、申請案件派員勘 查。	擬辦	核定				
		二、各項報表之填報。	擬辦	審核	核定			
		三、雨水下水道系統 幹線查詢。	擬辦	核定				
		四、建立本市雨水下 水道相關資料管 理系統。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五、雨水下水道及相 關設施維護及管 理有關業務。	擬辦	審核	核定			
		六、雨水下水道償金 放發。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會計室	
		七、雨水下水道暫掛 纜線管理及督 導。	擬辦	審核	核定			
		八、雨水下水道維護 管理訪評計畫相 關業務。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桃園市政府水務局分層負責明細表（乙表）**

承辦單位	公務項目及內容		決 行 權 責				會辦機關 (單位)	備考
	項目	內容	第四層	第三層	第二層	第一層		
			承辦人	股 長	單 位 主 管	機 關 首 長		
雨水 下水道科	雨水下水道管 理	九、雨水下水道相關 規範之訂定。	擬辦	審核	審核	核定		
		十、灌排水路匯入雨 水下水道閘門管 控。	擬辦	審核	核定			